

华中科技大学机械科学与工程学院（100）

2025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综合能力考核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和学校关于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工作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学科专业特点，制订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综合能力考核工作细则如下。

一、组织领导

根据学校有关要求，学院博士研究生招录工作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和统筹安排下，组建考核小组，负责各环节的组织和考核工作。

学院成立监察组，负责监督复试相关工作规定的执行情况，巡查复试、评卷等现场情况，监督信息公开、公示情况，受理、调查并处理考生申诉和质询。

二、招生计划

根据学校下达我院博士招生计划，按专业和学习方式分配如下：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方式	拟招收 申请-考核计划	材料评审 入围人数
080200	机械工程	全日制	40	48
085501	机械工程	全日制	31	35
085501	机械工程	非全日制	11	19
备注	学院已接收直博生 66 人；已考核硕博连读 46 人。 计划已含实验室联培、科研机构联培、通用人工智能研究院联培、某先进技术联培、星网联培、海工联培、高研院专项、区域转移转化中心、学校卓越项目等专项计划。 另有强军计划 3 人。			

根据学校发布的《华中科技大学关于 2025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

生选拔有关工作的公告（三）》及学院拟招收“申请-考核”计划数，报考我院且材料提交完整、外语达到相关学科（专业）、类别（领域）招考条件的考生，经择优差额入围我院综合能力考核（复试）。

专项计划考生根据材料审核情况及相关单位推荐情况确定入围名单。

综合考核名单详见学院网站 <https://mse.hust.edu.cn/info/1085/16747.htm>。

三、复试确认及线下报到

（一）网上报到及缴费

凡进入我院复试名单的考生，须登录我校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 <https://yanzhao.hust.edu.cn> “博士复试报到系统”模块。

考生须确认复试信息，并在线签署《考试诚信承诺书》，在线缴纳复试费 100 元/人。

如放弃参加综合考核的，也请及时在系统进行操作，以免影响我院后续的考核组织工作。

我院将安排专人对入围考生此前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复核。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到者不予复试，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参加考核。对个人信息或材料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综合能力考核资格、录取资格或学籍。

（二）现场报到

学院定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周六）进行现场报到，考生须携带身份证原件和加盖公章的《研究生复试思想政治品德表现考核表》。

报到完后进行复试，复试序号在学院监察组监察下组内随机产生，考生可在 4 月 25 日 20 点后登录研招系统查看报到和复试安排。

如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进行现场报到的，必须与院系提前取得联系。逾期不联系或院系联系不上的，由院系安排复试顺序。复试结束前，还未能到场的，视为放弃复试。

注：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以《研究生思想政治品德表现考核表》为基础，结

合《学生思政素养观察问卷》综合评价考生。《思想政治品德表现考核表》请复试报到时提交纸质版。如在报到时因各种原因未能加盖公章的，须提交个人说明，并承诺在拟录取公示前向院系递交符合要求的纸质材料。《学生思政素养观察问卷》在4月24日前登录<https://docs.qq.com/form/page/DVUZCU0h0VnFnUlBa>完成。

四、综合能力考核（复试）时间、形式和内容

（一）复试方式

我校2025年博士研究生复试采用现场方式进行。

（二）复试环节与时间安排

专业方向	复试环节	时间安排	备注
所有专业	综合能力考核	4.26 上午、下午	综合面试
所有专业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	4.26 下午	笔试

4月25日20点后，考生可登录<https://yanzhao.hust.edu.cn>查看报到和复试安排。

（三）复试形式和内容

学术学位考生复试内容（080200 机械工程）

综合能力考核包括以下两个部分：

1. 考生PPT汇报或自述：约10分钟，内容包括考生学术目标和规划、已发表的论文或研究报告、科研经历、科研项目参与情况及贡献，以及其他考生认为需要展示的材料。

2. 综合面试环节：约20分钟，考官就PPT汇报情况或考生自述进行综合提问，考生作答。专业素质和科研能力重点考核考生学术水平和研究能力，考核考生对学科知识的掌握与运用情况以及考生的学术创新潜力。英语听说能力主要包

括考生获取信息和流利地自我表达的能力等（如英文自我介绍，简短的英文对话等），侧重于考察考生是否具备国际学术交流的能力。

专业学位考生复试内容（085501 机械工程）

1. 考生 PPT 汇报或自述：约 10 分钟，内容包括考生职业目标和规划、已发表的论文或研究报告、工程实践或科研经历、工程实践项目或科研项目参与情况及贡献，以及其他考生认为需要展示的材料。

2. 综合面试环节：约 20 分钟，考官就 PPT 汇报情况或考生自述进行综合提问，考生作答。专业素质和工程实践研究能力重点考核考生工程实践研究能力和水平，考核考生的综合实践素质、运用专业知识分析实际问题能力以及职业发展潜力。英语听说能力主要包括考生获取信息和流利地自我表达的能力等（如英文自我介绍，简短的英文对话等），侧重考察考生的专业外语应用能力。

请考生按上述流程严格控制 PPT 汇报或个人自述时间及各环节答题时间。

同等学力考生须进行课程加试，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五、复试纪律及要求

1. 考生应自觉树立遵章守纪、诚实考试的意识。复试期间，考生应自觉遵守我校考场规则及考生所签署的《诚信复试承诺书》等内容，在所报考学院的所有专业复试全部结束前，不将复试有关资料以任何形式上传网络或泄露给他人（或机构）。

2. 考生必须按照所报考学科或方向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复试，服从面试人员安排和管理，否则取消复试资格。

3. 考生在等候区及复试期间不能使用电子及通讯设备。

4. 复试全程进行录音录像。

5. 对在研究生考试招生中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影响考试公平、公正的考生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严肃处理。

六、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及拟录取原则

综合能力考核满分为 100 分，其中 PPT 汇报或自述环节满分为 30 分，综合面试环节满分为 70 分（其中，专业素质和科研能力/工程实践研究能力满分为 50 分，英语听说能力满分为 20 分）。

考生总成绩=材料审核成绩*30%+综合能力考核成绩*70%。

复试结束后 2 天内，将按专业、学习方式及考核小组对总成绩进行排序公示。

如总成绩相同时，优先按综合能力考核成绩排序；如综合能力考核成绩也相同，优先按专业素质和科研能力/工程实践研究能力成绩排序；如专业素质和科研能力/工程实践研究能力成绩相同，优先按 PPT 汇报或自述环节成绩排序。

总成绩公示时间 5 天，公示网址 <https://mse.hust.edu.cn/info/1085/16747.htm>。

公示期间，考生可实名向学院监察组进行监督或申诉。

联系人：甘老师 电话：027-87559664 邮箱：ganhuijie@hust.edu.cn

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学院将向研究生院报送复试结果。综合能力考核成绩不合格（成绩未达到 60 分）、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机械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5 年 4 月 21 日